

2026年广东省工科大学生实验综合技能竞赛

组委会〔2026〕1号

关于举办2026年广东省 工科大学生实验综合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普通高等学校：

为了深入贯彻广东省教育厅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精神，提升大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充分发挥竞赛对高校教学和人才培养的积极作用，推动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6年广东省本科高校大学生学科竞赛工作的通知》安排，兹定于2026年11月7~8日在广东工业大学大学城校区举办2026年广东省工科大学生实验综合技能竞赛。本届竞赛由广东工业大学承办，现将竞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赛对象

广东省全日制本科院校（含独立学院）在校大学生。

二、日程安排（暂定）

报名时间：2026年10月18日18:00前截止；

报到时间：2026年11月7日；

竞赛时间：2026年11月7-8日；

报到地点：广东工业大学大学城校区体育馆一楼

三、竞赛主题

2026年广东省工科大学生实验综合技能竞赛是广东省教育厅发文举办的面向全省本科院校（含独立学院）在校大学生的学科

竞赛活动，以“理实并进，多学科交叉融合，提升实验综合技能”为主题，以原创性、先进性、实用性和安全性为原则，竞赛内容涉及机器人视觉、人工智能、信息技术、机械创新设计、电子设计、3D打印、激光加工、数控加工等综合技能，旨在提高大学生的综合分析能力、创新设计能力和实际动手操作能力，促进高素质创新人才培养。

四、竞赛内容

本届比赛分成三个赛项：

赛项 1：柔性振动检测模块的设计

赛项 2：3D 与数控设计与制作

赛项 3：排爆反恐救援机器人

五、报名方式

1. 竞赛以学校为单位报名，由各校选拔后集体报送，不接受个人报送项目。每支参赛队的参赛选手不超过 3 人，指导老师不超过 2 人。每个赛项每所学校限报 5 个队，队名自拟（简洁易记、立意积极向上，不超过 5 个汉字）。每个学校设领队 1 名，领队可以由指导教师兼任。

2. 竞赛报名与选拔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18 日前。各参赛院校按要求逐项填写参赛“2026 年广东省工科大学生实验综合技能竞赛报名表”，并打印加盖学校主管部门公章（参赛者的资格确认由所在学校主管部门负责）。2026 年 10 月 18 日前将报名表电子版及汇总表电子版（要求可编辑，两个表队员顺序须保持一致）及其盖章扫描件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组委会报名邮箱

(sbg1k@gdut.edu.cn, gdssyjn@163.com), 逾期不予受理。为了保证及时收到报名表, 请两个邮箱同时发送。发送时文件名注明学校名称。上述表格纸质版由各校领队在报到时现场提交。

六、其他事项

1. 竞赛命题、规则、奖项设置等详见《2026年广东省工科大学学生实验综合技能竞赛实施方案》。

2. 竞赛获奖证书均采用电子证书形式发放, 不再发放纸质书。赛事评审工作完成后, 所有比赛结果报送广东省教育厅审核, 经审定后由省教育厅统一发布比赛结果通知, 同步将相关数据推送电子证书制作(参赛学校及学生需对提交的学科竞赛电子证书数据负责), 电子证书制作通常在一个月內完成。电子证书制作完成后将推送至获奖选手和教师的粤省事, 获奖人可在“粤省事小程序/APP→更多服务→人生事→教育专区→证书查询”中查看下载, 如需核验证书真伪或查阅详细查询指引, 可访问广东省教育厅官方网站(<https://edu.gd.gov.cn/dzzz/i/>)。

3. 本届大赛不收取学生任何费用, 各参赛队食宿、往返交通费自理。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 于老师, 办公电话: 020-39325242,

手机: 13922220865;

白老师, 办公电话: 020-39325242,

手机: 13560174134。

联系时间: 周一至周五上午 8:30-11:30, 下午 1:30-4:30。

请密切关注竞赛网站 (<http://jnds.gdut.edu.cn/>) 和竞赛群 (群号: 286168196, 721405863) 通知, 以上如有变动, 以最新发布通知为准。

附件: 2026 年广东省工科大学生实验综合技能竞赛实施方案

2026 年广东省工科大学生实验综合技能竞赛组委会
(广东工业大学代章)

2026 年 6 月 18 日

附件

2026年广东省工科大学生 实验综合技能竞赛实施方案

为做好2026年广东省工科大学生实验综合技能竞赛工作,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2026年广东省工科大学生实验综合技能竞赛是广东省教育厅发文举办的面向全省本科院校(含独立学院)在校大学生的学科竞赛活动,以“理实并进,多学科交叉融合,提升实验综合技能”为主题,以原创性、先进性、实用性和安全性为原则,竞赛内容涉及机器人视觉、人工智能、信息技术、机械创新设计、电子设计、3D打印、激光加工、数控加工等综合技能,旨在提高大学生的综合分析能力、创新设计能力和实际动手操作能力,促进高素质创新人才培养。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广东工业大学

由承办单位广东工业大学牵头成立竞赛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组委会),组委会成员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相关领导及行业、校内相关专家共同组成,全面负责大赛整体组织与管理工作。组委会人员组成:

主任：广东工业大学分管校领导

副主任：广东省教育厅高教处处长、广东工业大学资产与设备管理处处长

委员：广东工业大学资产与设备管理处副处长、实验教学部主任、学校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和专家。

组委会下设秘书处、专家委员会、监督与仲裁委员会以及赛事应急委员会。

（一）秘书处

秘书处设在广东工业大学，由秘书处办公室、赛务组、接待组、宣传组、安保组、医疗组、后勤保障组和志愿者组等工作小组组成。

主要职责：负责处理竞赛的日常工作和具体的竞赛组织筹备工作，保障竞赛安全、有序进行。

（二）专家委员会

专家委员会成员由竞赛组委会根据竞赛的专业要求进行选聘，成员人数原则上不低于7人，非承办单位专家比重不低于80%，专家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名。选聘的专家委员会成员须满足以下条件：

1.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坚持原则，作风正派，认真负责，廉洁公正。

2.为相关高校或科研机构本赛项专业领域专家，具有一定的权威性和知名度，获得副高以上职称。

3.须具有多年参赛经验，对竞赛规则和流程熟悉。

主要职责：负责审核竞赛方案，制定竞赛评分标准和评定结果的审核。

（三）监督与仲裁委员会

监督与仲裁委员会由竞赛组委会根据竞赛的专业要求进行选聘，由非承办单位高校或科研机构权威专家组成，可以由专家委员会专家兼任，成员人数原则上不低于3人，设组长一名。

主要职责：负责对竞赛进行全过程监督，仲裁参赛各方对竞赛评判结果提出的异议和申诉。

（四）赛事应急委员会

为力保赛事顺利承办，保障参赛选手、评审专家及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同时为了预防各类突发有可能影响赛事正常举办，特成立赛事应急委员会，由学校安保处和校医院联合组建。

三、日程安排

报名时间：2026年10月18日18:00前截止；

报到时间：2026年11月7日；

竞赛时间：2026年11月7-8日；

如有变化见后续发布的通知。

四、竞赛内容

本届比赛分成三个赛项：

赛项1：柔性振动检测模块的设计

赛项2：3D与数控设计与制作

赛项3：反恐排爆救援机器人

具体命题详见附件。

五、报名须知

1.参赛对象：广东省全日制本科院校（含独立学院）在校的本科学生，不得跨校组队。

2.报名时间：竞赛报名与选拔截止时间为2026年10月18日前。各参赛学校要认真逐项填写“2026年广东省工科大学生实验综合技能竞赛报名表”，并打印加盖学校主管部门公章（参赛者的资格确认由所在学校主管部门负责）于2026年10月18日前，提交可编辑报名表、盖章扫描件及可编辑汇总表，发送至组委会报名邮箱（sbgk@gdut.edu.cn, gdssyjn@163.com），为了保证及时收到报名表，请两个邮箱同时发送，发送时文件名注明学校名称。报名表请从竞赛网站（<https://jnds.gdut.edu.cn/>）或竞赛QQ群（群号：286168196, 721405863）下载。

3.报名要求：竞赛以学校为单位报名，由各校选拔后集体报送，不接受个人报送项目。每支队伍参赛选手不超过3人，指导老师不超过2人。每个赛项每所学校限报5个队，队名自拟（简洁易记、立意积极向上）。每个学校设领队1名，领队可以由指导教师兼任。

六、竞赛规则

（一）参赛规则

参赛选手在报名获得审核确认后，原则上不再更换。如筹备过程中，队员因故不能参赛，须由学校主管部门于竞赛开赛前10个工作日内出具书面证明，经竞赛组委会核实后予以替换；参赛选手注册报到后，不得更换。

参赛选手必须持本人参赛证、学生证或身份证参加竞赛及相关活动。

（二）评审原则

1.评审委员会在竞赛和评审规则范围内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科学、规范”原则进行评审工作。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在竞赛开始时公布，赛前保密。

2.评审委员会在赛前通过竞赛网站公布各赛项的评分标准及计算方法。竞赛结束后，向全体参赛人员，公布各队的每项得分及成绩计算的最终结果。

3.评审委员会对参赛作品的综合分析能力、创新设计能力、实际动手操作能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并依据比赛成绩评定标准进行评分。每个参赛队的得分由各评委给出的分数综合得出。按照得分高低，确定作品的获奖等级。当遇到多个参赛队同分时，由评审委员会根据各队的比赛情况确定排序规则。

4.评审工作实行回避制度和保密制度。在评审结束之前任何评委不得以任何方式对外宣布、泄露评审情况和结果。

5.参赛选手在竞赛过程中对竞赛的评判有异议，可向竞赛监督与仲裁委员会提出申诉，申请仲裁。仲裁结果为终审结果。

6.反对任何形式的竞赛舞弊行为。对违反规则的单位或个人，一经发现即取消竞赛成绩，并视情节轻重对所在院校予以通报，警告、直至取消其下一届参赛资格的处分。

七、奖项设置

1.团体奖：每个赛项按团体总成绩高低分别排序，分别设立

一、二、三等奖，获奖比例为一等奖 10%，二等奖 15%，三等奖 25%。获奖总比例为总参赛队伍的 50%；中途放弃比赛者无奖。

2.优秀指导教师奖：奖励获得一等奖的参赛队的指导老师。

3.由竞赛组委会向获奖的团队和教师颁发由广东省教育厅盖章全省统一的获奖证书。

八、获奖公示

为了体现竞赛公开、公平、公正、透明，竞赛获奖名单将在竞赛网站进行公示，获奖结果没有异议或异议得到妥善处理的，视为通过获奖公示环节。参赛队对参赛作品所涉知识产权负完全责任。

1.公示时间

竞赛评审工作结束后，对获奖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 7 个工作日。

2.提出异议

若对获奖名单有异议，通过网络和电话在公示期内以实名制向竞赛监督与仲裁委员会反映并提供相应的证据，匿名提出异议不予受理。

竞赛监督与仲裁委员会受理异议，核查并提出处理意见，在公示期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在竞赛网站上公布裁决意见。

九、条件保障

1. 组织保障

竞赛组委会通过定期召开筹备会议、建立跨部门协同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强化统筹调度，为竞赛筹备、执行与收尾全流程

提供坚实的组织保障，确保各项工作高效推进、有序落实。

2. 场地和设备保障

秉持高标准办赛理念，比赛场地和设备配置严格对标省级、国家级竞赛标准。赛前，邀请行业专家、裁判组对场地进行考察评估，科学规划竞赛区域布局，确保场地空间充足、功能分区合理。同时，配备国内外先进的专业实验设备、仪器及软件系统，并进行赛前全面调试与检测，建立设备应急备用方案，保障比赛过程中设备稳定运行，为参赛选手提供优质、专业的竞赛环境。

3. 专家保障

赛前组织评审专家开展专题培训，明确评审标准、流程及纪律要求，强化评审的专业性与公正性；赛中采用匿名评审方式，全力保障竞赛成绩的准确性与公信力。

4. 经费保障

构建多元化经费保障体系，在省教育厅专项经费支持的基础上，充分发挥校企合作优势，与行业内知名企业建立合作关系，通过冠名赞助、设备、耗材支持等形式，广泛吸纳社会资源，保障竞赛所需物资供应，为竞赛顺利开展提供坚实的物质基础。

5. 服务保障

(1) 打造全方位信息服务平台，通过竞赛官方网站实时发布赛事通知、竞赛规则、赛程安排等最新动态，方便参赛队伍及时获取准确信息。同时，建立“竞赛交流群”，安排专人负责，及时解答参赛学校师生的各类疑问，收集并协调解决参赛队伍在报名、设备调试、赛程安排等方面的诉求，确保沟通渠道畅通高

效。

(2) 在参赛队伍报到当日，开放竞赛场地供各队进行设备调试与赛前演练。安排技术人员现场指导，协助解决设备连接、软件安装等技术问题，使参赛选手能够充分熟悉竞赛环境与设备操作，快速适应现场条件，以最佳状态投入比赛。

(3) 组建专业的竞赛服务团队，除组委会工作人员外，面向全校招募责任心强、服务意识好的学生志愿者，经过统一培训与严格考核后上岗。根据竞赛需求，科学分配服务岗位，明确职责分工，为参赛队伍提供从报到接待、赛程引导到设备维护、生活服务等“保姆式”全程服务，以细致入微的关怀提升参赛体验。

6. 安全保障

(1) 安全防护体系：成立由保卫处牵头的安保工作组，在参赛队伍报到及正式比赛期间，安排专业保安人员对竞赛场地、出入口、休息区等重点区域进行全时段巡逻值守，严格管控人员及车辆进出，维护现场秩序。同时，联合消防部门对竞赛场地进行全面的消防安全检查，确保消防设施（灭火器、消防栓、应急照明等）配备齐全且性能完好，消防通道畅通无阻；竞赛期间，消防监控室安排专人实时监控，及时发现并消除安全隐患。

(2) 医疗应急保障：由校医院组建专业医疗团队，在赛场设立临时医疗点，配备常用急救药品、医疗器械。赛前对医疗人员进行竞赛应急医疗培训，制定详细的医疗应急预案；赛中全程值守，对突发伤病情况做到快速响应、及时处置，为参赛人员的生命健康安全保驾护航。

十、应急预案

1. 总体原则

遵循“预防为主、快速响应、科学处置”原则，针对可能影响竞赛正常进行的各类突发事件，制定分级分类应对措施，最大限度降低事件对竞赛的影响，保障参赛人员生命财产安全和竞赛活动顺利开展。

2. 具体应急方案

(1) 时间调整预案：若因不可抗力因素（如自然灾害、公共卫生事件等）导致竞赛无法按时举行，组委会将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延后比赛时间，同时通过竞赛官网、交流群等渠道及时向参赛队伍发布调整通知，详细说明新的赛程安排，确保竞赛内容、方式及评审标准保持不变，维护竞赛公平性与连贯性。

(2) 场地与设施应急

火灾事故：若赛场内发生火灾，现场工作人员立即使用就近灭火器进行初期扑救，并第一时间启动火灾报警装置。安保人员迅速引导参赛人员、工作人员按照疏散路线从安全出口有序撤离至安全区域；医疗组随时待命，对受伤人员进行紧急救治。同时，联系消防部门进行专业灭火救援，待火势扑灭后，评估场地受损情况，如具备条件则尽快恢复竞赛；若场地损坏严重，启用备用场地继续比赛。

设备故障：若竞赛设施突发故障，立即启用备用设施，确保竞赛不受影响；如无备用设施，根据故障情况适当延长竞赛时间或调整竞赛流程，保障参赛队伍公平竞争。

(3) 人员安全应急

突发疾病或意外伤害：现场医疗点医护人员迅速对受伤或发病人员进行初步检查与救治，根据病情严重程度决定是否送往附近医院进一步治疗。同时，工作人员及时通知伤者所在学校及家属，并做好信息登记与沟通工作。

群体性事件：若出现参赛队伍之间的矛盾纠纷或其他群体性事件，安保人员与现场工作人员立即介入，控制事态发展，将涉事人员带离现场进行调解处理；必要时联系公安部门协助维持秩序，确保竞赛正常进行。

(4) 其他突发事件：如遇网络攻击导致竞赛系统瘫痪、恶劣天气影响参赛人员出行等其他突发事件，组委会立即启动相应专项应急预案，组织相关部门协同解决问题，并及时向参赛队伍通报事件处理进展，最大限度减少事件对竞赛的不利影响。

十一、其他事项

1. 报名结束后，将发布第二轮通知，发布有关报到、参赛等具体事项。

2. 本届竞赛不收取学生任何费用；各参赛队食宿、往返交通费自理。

3. 竞赛信息将在竞赛网站和竞赛群及时发布，各参赛队的领队请密切关注竞赛网站和竞赛群通知，以上如有变动，以最新发布通知为准。

十二、联系方式

2026年广东省工科大学生实验综合技能竞赛组委会秘书处

联系人：白秀梅，电话：13560174134

邮箱：sbgk@gdut.edu.cn

附件：1.柔性振动检测模块的设计赛项命题

2.3D 与数控设计与制作赛项命题

3.排爆反恐救援机器人赛项命题

4.报名表

5.报名汇总表